

學校名稱：樹德科技大學				是否限選填一系(組)、學程				否																	
校系科組 學程名稱		樹德科技大學 室內設計系		統一人學測驗篩選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																			
校系科組學程代碼		205055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						總成績同分參酌方法													
招生群(類)別		07 設計群		科目		篩選倍率		統一人學測驗 成績加權		指定項目		最低 得分		滿分		占總成 績比例		在校學 業成績		證照或得 獎加分		順序		科目 / 項目	
一般考生		46	138	國文	--	國文	x1.00倍	合占總 成績比 例10%	備審資料審查	--	100	20%	先乘以 個人加 權值再 乘10%	依加分 標準	1	面試									
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考生		0	0	英文	--	英文	x1.00倍		面試	--	100	30%			2	備審資料審查									
原住民考生		1	3	數學	--	數學	x1.00倍		實作	--	100	30%			3	實作									
離島考生		0	--	專業一	--	專業一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4	統測總級分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收費		750元		專業二	--	專業二	x2.00倍		--	--	--	--			5	統測科目專業一									
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 截止日期		107年6月11日 (一) 24:00 止		總級分	3.00	--	--		--	--	--	--			6	統測科目專業二									
公告第二階段甄試名單 並寄發複試通知日期		107年6月19日 (二) 10:00 起		必繳資料		自傳																			
甄試日期		107年6月23日 (六)		必繳資料		競賽獲獎或證照證明																			
公告甄選總成績日期		107年6月30日 (六) 10:00 前		必繳資料		其他學習〈作品〉成果								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 複查截止日期		107年7月1日(日) 12:00 止		選繳資料		其他有利審查文件																			
公告正(備)取生名單 日期		107年7月2日(一) 10:00 起		--		--																			
正(備)取生名單 複查截止日期		107年7月3日(二) 12:00 止		--		--																			
分發錄取生 報到截止日		107年7月16日 (一) 16:00 止		特別條件		不要求		參考條件		不要求															
備審資料 上傳說明		1、必繳資料：(1) 自傳。(2) 成就證明〈技能檢定證照、得獎證明〉。(3) 作品集。 2、選繳資料：其他有利個人能力證明文件〈如：讀書計畫、社團參與或學生幹部證明、專題製作等，請以高中、職為主，之前學習能力證明不予評分〉。 3、作品集請擇優編製，以30頁為限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指定項目 甄試說明		1、備審資料審查評分標準：(1) 自傳與成就證明40%。(2) 作品集50%。(3) 其他有利個人能力證明文件10%。 2、面試評分標準：(1) 自我介紹表達完整性50%。(2) 臨場問題反應50%。 3、實作評分標準：(1) 創意構思設計說明50%。(2) 實作表現完整度50%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備註		請確認上傳資料之完整性，並確認上傳成功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